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5-081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分别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9）、《关于增加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25-080），将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案，决定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周五）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3)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QFII)、证券公司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香港结算公司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者名义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受托人应当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情况填报受托股份数量，同时对每一提案填报委托人对各类表决意见对应的股份数量。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6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25年5月16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上述受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A1栋14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批事项

公司时任独立董事陈凯敏先生、裘爽女士、黄淑英女士应于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报告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br>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授权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和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修订<重大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 √               |
| 13.00   |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方法>的议案》                              | √               |
| 14.00   |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15.00   |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16.00   | 《关于对公司子公司和关联方相互担保及反担保事项的议案》                      | √               |
| 17.00   | 《关于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上述提案 1、3~15 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审议通过，提案 2~10、15 已经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提案 16~17 为 2025 年 5 月 9 日经六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新增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0 日刊登在《证

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提案 7、16、17 以特别决议通过，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 16~17 为涉及与关联方进行交易的事项，届时关联方股东将回避表决。

上述提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5月22日（9:00—11:00、14:00—16:00）

（二）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用邮件、信函等方式登记，邮件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法人股东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情形）、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会议联系方式：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A1栋14层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郭颖桦

电 话：020-87529999

传 真：020-37883955

邮箱：[investor@modernavenue.com](mailto:investor@modernavenue.com)

收件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A1栋14层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510663）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一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6”，投票简称为“摩登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2:

## 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本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_\_\_\_\_)

作为\*ST摩登(证券代码: 002656)的股东,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_\_\_\_\_)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在会议上代表本单位(本人)持有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 并按以下投票指示进行投票: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_\_\_\_\_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br>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授权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和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制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修订<重大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 √               |
| 13.00   |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方法>的议案》                              | √               |
| 14.00   |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15.00   |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16.00   | 《关于对公司子公司和关联方相互担保及反担保事项的议案》                      | √               |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br>可以投票 |
| 17.00 | 《关于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盖公章）：\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1.提案1.00至17.00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2.本委托书自签发之日生效，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